

梁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梁河县 2023/2024 榨季糖料蔗良种良法 技术推广补贴工作实施 方案的通知

各植蔗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中粮梁河糖业有限公司：

为贯彻落实中央有关糖业发展的支持政策，进一步推广糖料甘蔗良种良法技术，稳定我县糖料蔗种植面积，根据《德宏州农业农村局 德宏州财政局关于印发〈德宏州 2023/2024 榨季糖料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德农发〔2023〕8号）要求，结合梁河实际，研究制定了《梁河县 2023/2024 榨季糖料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2024 年 1 月 25 日

梁河县 2023/2024 榨季糖料蔗良种良法 技术推广补贴工作实施方案

为持续巩固糖料蔗产业发展，大力推广糖料蔗良种良法技术，稳定蔗农经济收益，稳步扩大糖料蔗种植面积，推动梁河县蔗糖业高质量发展，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巩固蔗糖产业，组织实施糖料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补贴，促进蔗农增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升梁河蔗糖产业综合竞争力。

二、政策补贴

（一）良种补贴

1.目标任务。完成糖料蔗健康种苗推广面积 1.9 万亩、糖料蔗脱毒种苗（采用温水脱毒技术处理后的脱毒种苗或组培苗）推广面积 0.02 万亩。政策补贴面积按实际完成面积结算。

2.补贴对象。糖料蔗种植主体，包括蔗农、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和其他实际种植者。

3.补贴标准。（1）对使用糖料蔗健康种苗的按新植面积每亩补贴 330 元。（2）对使用糖料蔗脱毒种苗（采用温水脱毒技术处理后的脱毒种苗或组培苗）的按新植面积每亩补贴

600元。同时，建立糖料蔗健康种苗补贴标准退坡机制，结合脱毒、健康种苗推广实际，探索逐步降低健康种苗补贴标准，拉开与脱毒种苗的补贴差，引导进一步扩大脱毒种苗应用覆盖面。

4.品种要求。2017年5月1日以前通过省级审定的糖料蔗品种，2017年5月1日以后通过国家登记的糖料蔗品种。

5.种苗来源。种植主体从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脱毒健康种苗种源引种。

6.补贴方式。采取先种植、先作业、后补贴的方式，按年度任务完成情况兑现补贴政策。

7.实施步骤。(1)分解年度任务。力争完成糖料蔗脱毒、健康种苗推广面积1.92万亩左右。(2)保障种苗供给。县级糖料蔗种植主管部门在确定当年糖料蔗脱毒、健康种苗供应方式后，及时落实种苗来源，确保种苗供应充足。(3)组织种植验收。乡镇人民政府组织制糖企业、种植主体在每年5月中旬前完成糖料蔗脱毒种苗、健康种苗推广种植任务，6月底前完成品种确认、面积核定、验收公示等工作，并报县级糖料蔗种植主管部门汇总、逐级上报备案。(4)发放补贴资金。每年7月底前，由县农业农村局和县财政局组织，制糖企业参与，依照验收实绩，制定补贴发放方案，报县人民政府批准实施。并按照《云南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管理试行办法》(云财规〔2022〕22号)等文件规定，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平台直补到

户。

（二）良法补贴

1.任务目标。推广糖料蔗机械化深翻开沟及标准化种植 1.92 万亩（1.1 米及以上行距）、推广宿根保墒管理技术 1.58 万亩、机械化联合收获 0.3 万吨、分步式机械收获 2.91 万吨。

2.补贴对象。机械化作业的补贴对象为糖料蔗种植主体或机械化作业主体，包括蔗农、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和其他实际作业者。

3.补贴范围。对机械化深翻开沟及标准化种植、宿根保墒管理技术、机械联合收获、分布式机械收获环节给予补贴。其中，宿根保墒管理技术补贴认定要点为：收获后清园、破垄松蔸覆土、甘蔗除草宽膜全膜覆盖、一次性农药化肥同施和地膜回收（地膜回收率不低于 80%）；分布式机械收获补贴认定要点为：整秆式割铺（割堆）收获、机械剥叶。

4.补贴标准。2023/2024 榨季补贴标准为机械化深翻开沟及标准化种植（1.1 米及以上行距）补贴 130 元/亩、宿根保墒管理技术补贴 100 元/亩、机械化联合收获补贴 65 元/吨、分布式机械收获补贴 65 元/吨。

5.补贴方式。先实施、后补贴，直补到卡（账）。

6.实施步骤。（1）机械化深翻开沟及种植补贴流程。①核定面积。与糖料蔗良种补贴同步实施，由乡镇人民政府组织制糖企业、种植主体完成面积核定并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县农业农村局汇总、备案。②核定补贴。县农业农村局核

定补贴对象的机械化深翻开沟及种植补贴金额。③资金拨付。县农业农村局将核定情况报县财政局。并按照《云南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管理试行办法》（云财规〔2022〕22号）等文件规定，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平台直补到户。（2）其他机械化作业补贴流程。补贴对象在完成机械化作业并经糖厂农务人员现场审核后，于30日内向作业点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提交作业补助申报表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乡镇人民政府进行审核、公示无异议后，由县农业农村局汇总报县财政局。按照《云南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管理试行办法》（云财规〔2022〕22号）等文件规定，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平台直补到户。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统筹推进第二轮糖料蔗良种和良法技术推广工作。县财政局会同县农业农村局明确资金管理要求，加强资金管理。各植蔗乡镇人民政府履行糖料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补贴工作的主体责任，结合实际，制定工作方案，抓好工作落实。

（二）加大资金保障。良种良法推广所需补贴资金中央承担70%，省级承担27%，州、县承担3%（州级30%，县级70%），承担比例按照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中央及省级资金按照先拨付、后清算的方式分解下达到县级，县级兑付补贴资金。2023年度政策实施完成后，可结合实际对下

一年度政策作适当优化完善，更好地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加强档案管理。各植蔗乡镇人民政府、县糖料蔗种植主管部门要收集所有补贴资金发放等原始凭证材料，建立健全补贴档案。要做好补贴资金兑现的统计调度，按时上报兑付进度。

（四）强化宣传引导。县农业农村局、各植蔗乡镇人民政府要通过电视、报纸、网络等多种媒介向广大种植主体、基层干部、制糖企业宣传开展糖料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补贴工作的意义、成效、经验做法等，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五）做好工作总结。年度补贴工作结束后，县农业农村局于8月31日前，撰写年度糖料甘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补贴工作总结，上报州农业农村局、州财政局。

附件：梁河县 2023/2024 榨季糖料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
补贴目标任务表

附件

梁河县 2023/2024 榨季糖料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补贴目标任务表

序号	县	健康种苗推广 (万亩)	脱毒种苗推广 (万亩)	机械化深翻开沟及种植 (1.1米及以上行距) (万亩)	宿根保墒管理技术推广 (万亩)	机械化联合收获 (万吨)	分步式机械收获 (万吨)	资金 (万元)	其中			
									中央资金 (万元) (70%)	省级资金 (万元) (27%)	州级资金 (万元)	县级资金 (万元)
1	补助标准	330/亩	600元/亩	130元/亩	100元/亩	65元/吨	65元/吨					
2	梁河县	1.9	0.02	1.92	1.58	0.3	2.91	1255.4	878.78	338.96	11.3	26.36
合计		1.9	0.02	1.92	1.58	0.3	2.91	1255.4	878.78	338.96	11.3	26.36

抄送：县发展和改革局、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审计局，芒市江东乡，盈江县油松岭乡，陇川县护国乡、王子树乡。